

检测报告

项目名称： 吉林市北方荟丰工贸有限公司监测项目

委托单位： 吉林市北方荟丰工贸有限公司

检测类别： 委托检测

样品类别： 有组织废气、废水

吉林柏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


声 明

- 1、报告无“吉林柏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无效。
- 2、报告无“ ”专用章无效。
- 3、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“吉林柏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无效，未经本机构批准部分复制报告无效。
- 4、报告无编制人、审核人、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。
- 5、报告涂改、增减无效。
- 6、对本检测报告若有异议，应于收到之日起十五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检测单位提出书面复检申请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7、本检测报告书仅对本委托项目负责。
- 8、本报告不作为仲裁、诉讼、产品鉴定等依据。
- 9、当公司不负责抽样（如样品是客户提供）时，本检测报告结果仅适用于客户提供的样品。

地址：吉林省吉林市高新区惠安街 329 号

电话：0432-65138597

邮编：132013

一、检测基本情况

项目名称	吉林市北方荟丰工贸有限公司监测项目	委托单位地址	吉林市龙潭区龙北路 58 号
委托单位	吉林市北方荟丰工贸有限公司	任务单编号	24010205
水样外观	淡黄色、无味、微浑浊	采样日期	2024.01.02
采样人员	高敏、宋岩	检测日期	2024.01.02-2024.01.06

二、检测方法与检测人员

样品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及检测依据	仪器名称	仪器型号	检出限	检测人员
有组织废气	非甲烷总烃	固定污染源废气总烃、甲烷、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38-2017	气相色谱仪	GC9790II	0.07mg/m³	高林
废水	pH	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1147-2020	pH 计	PHSJ-3C	-	高林
	COD	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828-2017	标准 COD 消解器	SCOD-100	4mg/L	吕佳泽
	悬浮物	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/T 11901-1989	电子天平	PT-104/55S	4mg/L	高林
	石油类	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-2018	红外分光测油仪	JKG-205	0.06mg/L	李翠
	硫化物	水质硫化物的测定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HJ 1226-2021	紫外可见光分光光度计	EU-2200R	0.01mg/L	张振华
	挥发酚	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-氨基安替吡 啉分光光度法 HJ 503-2009			0.01mg/L	
	总氮	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-2012			0.05mg/L	
	总磷	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/T 11893-1989			0.01mg/L	
	氨氮	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-2009			0.025mg/L	赵婧池

三、采样参数气象条件

采样日期	气温 (℃)	气压 (kpa)	风向	风速 (m/s)	天气状况
2024.01.02	-3	100.3	西风	1.6	晴

四、检测结果

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采样日期	采样点位	采样频次	检测项目	样品唯一性标识	标杆烟气量 m³/h	检测结果 mg/m³	排放速率 kg/h
2024. 01.02	DA001 生产车间排 气筒进口	第一次	非甲烷总烃	FQ24010205-01-01	2825	164	-
		第二次		FQ24010205-01-02	2811	158	-
		第三次		FQ24010205-01-03	2863	159	-
	DA001 生产车间排 气筒出口	第一次		FQ24010205-02-01	2601	6.75	0.0176
		第二次		FQ24010205-02-02	2577	7.00	0.0180
		第三次		FQ24010205-02-03	2560	6.82	0.0175

废水检测结果

单位: mg/L pH: 无量纲

采样日期	采样点位	采样频次	检测项目	样品唯一性标识	检测结果
2024.01.02	DW001 废水总排 放口	第一次	pH	FS24010205-01-01	7.3
		第二次		FS24010205-01-02	7.2
		第三次		FS24010205-01-03	7.1
		第一次	COD	FS24010205-01-01	163
		第二次		FS24010205-01-02	180
		第三次		FS24010205-01-03	171
		第一次	悬浮物	FS24010205-01-01	28
		第二次		FS24010205-01-02	21
		第三次		FS24010205-01-03	23
		第一次	石油类	FS24010205-01-04	0.41
		第二次		FS24010205-01-05	0.43
		第三次		FS24010205-01-06	0.36
		第一次	硫化物	FS24010205-01-07	0.12
		第二次		FS24010205-01-08	0.15
		第三次		FS24010205-01-09	0.13
		第一次	总氮	FS24010205-01-01	4.63
		第二次		FS24010205-01-02	5.12
		第三次		FS24010205-01-03	6.20
		第一次	总磷	FS24010205-01-01	0.15
		第二次		FS24010205-01-02	0.20
		第三次		FS24010205-01-03	0.19
		第一次	氨氮	FS24010205-01-01	2.96

		第二次	挥发酚	FS24010205-01-02	2.80
		第三次		FS24010205-01-03	3.14
		第一次		FS24010205-01-01	0.01L
		第二次		FS24010205-01-02	0.01L
		第三次		FS24010205-01-03	0.01L

注：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时，检测结果用“检出限+L”表示。

(以下空白)

编制人: 

审核人: 

授权签字人: 

2024 年 1 月 8 日